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23—059

转债代码：128114

转债简称：正邦转债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正邦转债”停牌及暂停转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2023年5月4日，“正邦转债”将停牌及暂停转股一天，并于2023年5月5日开市起复牌并恢复转股。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披露《2022年年度报告》，年报数据显示，公司202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的相关规定，若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为负值，或者追溯重述后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期末净资产为负值”的情形，其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公司股票于年度报告披露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5月4日）停牌一天，自2023年5月5日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股票交易实行退市风险警示。同时公司股票衍生品“正邦转债”（转债代码：128114）于2023年5月4日停牌及暂停转股一天，并于2023年5月5日开市起复牌并恢复转股。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017号）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6月17日公开发行了1,600.00万张可转换

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160,000.00 万元人民币。

（二）可转债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0]号 619 号”文同意，公司 160,000.00 万元可转债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正邦转债”，债券代码“128114”。

二、风险提示

2022 年 10 月 25 日，公司收到法院送达的《决定书》，法院决定对公司启动预重整，并指定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及上海市锦天城（南昌）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预重整期间的临时管理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受理债权人对公司重整申请的裁定文书，公司是否会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法院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六条的规定，届时未选择转股的正邦转债持有人所持正邦转债**将提前到期**，正邦转债持有人可基于依法享有的债权进行债权申报，**债权类型原则上为无财产担保普通债权**，相关债权在公司重整程序中的清偿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如果法院未能裁定受理债权人对公司提出的重整申请或重整失败，公司可能会面临被宣告破产的风险，正邦转债在相关程序中的清偿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

受到行业政策、市场环境等影响，公司目前业绩状况不佳，多笔债务逾期，存在**无法偿还到期债务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九日